公司代码:688626　　公司简称:翔宇医疗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翔宇医疗	688626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军玲	吴利东
电话	0372-7776088	0372-7776088
办公地址	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喾大道中段	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帝喾大道中段
电子信箱	xymedical@xyyl.com	xymedical@xyy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296,143,288.50	3,267,720,169.63	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9,911,894.52	2,069,561,289.34	1.4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73,167,985.72	359,046,551.97	3.93
利润总额	43,363,665.10	39,068,972.67	1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656,233.75	35,394,674.93	12.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928,766.25	23,033,650.88	2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40,687.18	53,196,345.50	-17.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8	1.70	增加 0.1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3	13.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23	13.0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3.23	25.39	减少 2.16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74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河南翔宇健康产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43	90,286,560	0	0	无	0
何永正	境内自然人	5.78	9,243,320	0	0	无	0
安阳启旭贸易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3	3,883,000	0	0	无	0
苏州济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	1,926,094	0	0	无	0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18	1,883,000	0	0	无	0
嘉兴济峰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8	1,564,700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4	1,021,579	0	0	无	0
上海锡宸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锡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7	908,680	0	0	无	0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903 组合	其他	0.37	599,482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城消费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568,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翔宇健康、安阳启旭同受实际控制人何永正、郭军玲夫妇控制。苏州济峰、嘉兴济峰一号和福州济峰具有股权关联关系。 2.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6-039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对经营范围进行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需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修改前	修改后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针灸针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卫生洁具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养老服务;体育健康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医疗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依市(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五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研发;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针灸针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日用品销售;文具用品零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文化用品设备出租;家用电器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卫生洁具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信设备销售;磁性材料生产;磁性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养老服务;体育健康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医疗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第二类医疗设备租赁;(依市(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的经营范围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不变。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相关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可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二、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本次修订的制度内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进行审议。修订后的制度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88626　　证券简称:翔宇医疗　　公告编号:2026-037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就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1 年 1 月 26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54 号),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8.82 元,共募集资金为 1,152,800,000.00 元,扣除保荐承销费(不含税)人民币 79,390,400.00 元,余款 1,073,409,600.00 元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专用账户内。该部分资金扣除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23,753,045.8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49,656,554.20 元。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1 年 3 月 26 日已对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1]第 ZE10046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3 月 25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115,28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36,540.96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0,314.34
二、募集资金净额	104,965.66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105,957.84
本年度使用金额	997.98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4.19
其他-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612.45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092.56
其他-具体说明	0.00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85.75

注:以上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为加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上制度经过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募集资金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2021 年 3 月 26 日、3 月 29 日,公司、子公司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等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剩余超募资金用于其他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 7,911.96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账户余额为准)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瑞贝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贝塔”)在建项目“康复医疗器械产业园”研发中心楼、综合楼及相关配套建设。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该议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瑞贝塔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康复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研发中心楼、综合楼及相关配套的募集资金存储、使用与管理,不用于其他用途。2025 年 7 月 4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均严格按照规定存放、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3 月 25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黄支行	1706020201200063658	0.00	已注销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黄支行	1706020201200063534	51.94	使用中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黄支行	41050160640800001138	0.00	已注销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泰岭路支行	411647990011001321115	433.81	使用中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黄支行	410528010100076402	0.00	已注销
翔宇医疗康复设备成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泰岭路支行	411647990011001342451	0.00	已注销
河南瑞贝塔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郑州航空港分行营业部	261198749755	0.00	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278.09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E10173 号)。

2、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在建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291.26 万元。本次置换时间距离新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首笔超募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E10591 号)。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3 月 25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养老及产启康复医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14,707.25	502.80	502.80	2021-05-24	2021-04-26	
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7,744.01	984.87	984.87	2021-05-21	2021-04-26	
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22,873.34(变更后)	283.28	283.28	2021-05-24/2021-05-28	2021-04-26	
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	7,675.76	93.94	93.94	2021-05-21	2021-04-26	
以超募资金置换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36,540.96	413.21	413.21	2021-05-21	2021-04-26	
“康复医疗器械产业园”研发中心楼、综合楼及相关配套建设	7,911.96	1,291.26	1,291.26	2025-10-28	2025-08-27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额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额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3 月 25 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2022-4-26 2022-5-25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0 2023-4-26 2023-5-30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 14,672.98 万元调整为 19,386.73 万元,本次新增的投资金额部分拟使用该项目闲置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公司超募资金投入,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该议案已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的金额为 1,100.00 万元。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剩余超募资金用于其他在建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剩余超募资金 7,911.96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超募账户余额为准)用于全资子公司瑞贝塔在建项目“康复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研发中心楼、综合楼及相关配套建设。该议案已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投入“康复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研发中心楼、综合楼及相关配套建设的金额为 7,911.93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相关超募资金已投入完毕,该项目已结项。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3 月 25 日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投资总额	计划投入超募资金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在建项目	22,873.34(变更后)	1,100.00	2023-8-24	2023-9-13	
“康复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研发中心楼、综合楼及相关配套建设	在建项目	30,161.71	7,911.96	2025-4-23	2025-5-15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5,825.59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中的 3,024.10 万元用于在建募投项目“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剩余资金 2,801.49 万元,将用于公司其他募投项目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自有项目,具体情况以公司未来董事会审议和公司披露的公告为准。

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养老及产后康复医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3,418.50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用于在建募投项目“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3、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披露了《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目前已基本完成建设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可予以结项。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810.96 万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1,000 万元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无需监事会、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4、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全部募投项目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结项,并将首发五个募投项目结项后合计共节余的募集资金 3,612.45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 3 月 25 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10,055.05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3,024.10	用于募投项目	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22,873.34(变更后)	14,672.98(变更前)	2024-1-19	
养老及产启康复医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3,418.50	用于募投项目	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22,873.34(变更后)	14,672.98(变更前)	2024-4-16	
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2,801.49	用于补流				2024-12-19	
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810.96	用于补流				2024-12-19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发超募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65.00 元/股(含),回购股份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从超募资金账户向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转入资金 8,010.00 万元用于股份回购,实际回购股份使用 8,006.96 万元(不含交易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1、募投项目“养老及产后康复医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2、募投项目“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 14,672.98 万元调整为 19,386.73 万元,本次新增的投资金额部分拟使用该项目闲置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及公司超募资金投入,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该议案已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延期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 19,386.73 万元调整为 22,873.34 万元,本次新增的投资金额部分拟使用公司募投项目“养老及产后康复医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入,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该议案已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延期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总额由 22,873.34 万元调整为 30,161.71 万元,本次新增的投资金额拟使用公司募投项目“养老及产后康复医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投入,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补足。该议案已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进展情况均履行了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

特此公告。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9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1年 3 月 25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7.9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6,965.8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7,967.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7.12%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生产建设		17,744.01	127,55.46	127,55.46	99.27	12,370.40	-385.06	96.98	2024年1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养老及产启康复医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14,707.25	12,022.06	12,022.06	95.47	11,974.71	-47.34	99.61	2024年4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是	14,672.98	22,067.54	22,067.54	0.00	22,122.55	55.01	100.25	2024年10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康复设备(西南)研销中心项目	研发项目		7,675.76	8,052.54	8,052.54	0.00	8,053.13	0.59	100.01	2024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运营储备资金	运营管理		16,000.00	16,000.00	16,000.00	0.00	16,513.47	513.47	103.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补流		34,165.66	25,153.70	不适用	0.00	28,009.8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复医疗器械产业园”项目研发中心楼、综合楼及相关配套	研发项目			7,911.96	7,911.96	803.24	7,911.68	-0.28	100.00	2026年3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04,965.66	103,963.26	78,809.56	997.98	106,965.82	136.3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2,278.09 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E10173 号)。 2、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在建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291.26 万元。本次置换时间距离新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首笔超募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公司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 ZE10591 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 年 5 月 25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额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2023 年 5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超额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一、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5,825.59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现金管理收益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有: 1、在募投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综合考虑自发募投项目间的协同和整体使用资金的效率。公司新建募投项目“养老及产后康复医疗设备生产建设项目”和“康复设备研发及展览中心建设项目”间建筑面积增加、相应建筑工程费用增加,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两个新建项目建设工程投扩建,将有效提升公司现有生产技术升级改造,原有生产车间将发挥协同使用效益。公司本着合理节约、降本增效的原则,对“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进行合理优化,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降低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形成了部分节余资金。 2、从“智能康复医疗设备生产技术改造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看,节余较多的部分为“建筑工程费”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建筑工程费节余部分因是建设工程成本合理优化以及部分以日有资金投入该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节余主要原因是其中部分软件购置由国产替代进口以及涉及到的勘察设计费等工程费用基于整体多个募投项目,第二方公司给予了一定的优惠。 3、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